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不會直接或間接於或向美國（包括其領土及屬地、美國任何州及哥倫比亞特區）發佈、刊發、派發。本公告並不亦無意構成或組成在美國境內或於任何其他司法權區購買或認購證券的任何要約或招攬的一部分。發售股份並無亦不會根據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不時修訂）（「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或其他司法權區的證券法登記，且不得在美國境內提呈發售、出售、質押或以其他方式轉讓，惟於獲豁免或毋須遵守美國證券法的登記規定及遵守任何適用州證券法的交易除外。發售股份乃根據美國證券法S規例以及該等發售及銷售所在地各司法權區的適用法律僅於美國境外以離岸交易方式提呈發售及出售。發售股份不會在美國公開發售。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本公告並非招股章程。潛在投資者在決定是否投資於所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前，應細閱明基醫院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2025年12月12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以了解下文所述有關全球發售的詳細資料。本公司並無亦不會根據1940年美國投資公司法（經修訂）登記。

除非本公告另有界定，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發售股份的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聯席保薦人及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香港包銷商）有權於上市日期（目前預期為2025年12月22日（星期一）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之前任何時間，在發生招股章程「包銷－包銷安排及開支－香港公開發售－終止理由」一段所載任何事件的情況下，即時終止其於香港包銷協議項下的義務。



BenQ BM Holding Cayman Corp.
明基醫院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全球發售

全球發售項下的發售股份數目 : **67,000,000股股份**
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 **6,700,000股股份**
國際發售股份數目 : **60,300,000股股份**
最終發售價 : 每股發售股份**9.34港元，另加1%**
 經紀佣金、0.0027% 證監會交易徵費、
 0.00015% 會財局交易徵費及
 0.00565% 聯交所交易費
面值 : 每股股份**1.00美元**
股份代號 : **2581**

聯席保薦人、整體協調人、聯席全球協調人、
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CICC 中金公司

citi 花旗

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CTBC BANK
中國信託銀行

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富途證券
FUTU Securities International

利弗莫爾證券
LIVERMORE HOLDINGS LIMITED

TradeGo Markets

UOB Kay Hian
大華繼顯

BENQ BM HOLDING CAYMAN CORP.
明基醫院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發售價及配發結果公告

除非本公告另有界定，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明基醫院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2025年12月12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警告：鑑於股權高度集中於少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即使買賣少量股份，股份價格仍可能大幅波動，故買賣股份時應格外謹慎。

概要

公司資料

股份代號	2581
股份簡稱	明基醫院
開始買賣日期	2025年12月22日*

* 請參閱本公告底部附註

價格資料

發售價範圍	9.34港元至11.68港元
最終發售價	9.34港元

發售股份及股本

發售股份數目	67,000,000
香港公開發售的最終發售股份數目	6,700,000
國際發售的最終發售股份數目	60,300,000
上市後已發行股份數目	311,945,001

超額分配

超額分配的發售股份數目	-
-------------	---

所得款項	
所得款項總額(附註)	625.8百萬港元
減：基於最終發售價的估計應付上市開支	71.2百萬港元
所得款項淨額	554.5百萬港元

附註：所得款項總額指本公司有權收取的金額。有關所得款項用途的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

配發結果詳情

香港公開發售

香港公開發售	
有效申請數目	9,291
獲接納申請數目	5,353
認購水平	6.28倍
觸發回補機制	不適用
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	6,700,000
香港公開發售項下最終發售股份數目	6,700,000
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發售股份佔全球發售的百分比	10%

附註：有關向香港公開發售進行最終股份分配的詳情，投資者可瀏覽 www.eipo.com.hk/eIPOAllotment 按身份證號碼進行搜索，或瀏覽 www.eipo.com.hk/eIPOAllotment 以查詢獲分配者的完整名單。

國際發售

國際發售	
承配人數目	40
認購水平	1.28倍
國際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	60,300,000
國際發售項下最終發售股份數目	60,300,000
國際發售項下發售股份佔全球發售的百分比	90%

董事確認，據彼等所深知、盡悉及確信，(i) 承配人及公眾人士認購的發售股份概無獲本公司、任何董事、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現有股東或其任何子公司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直接或間接提供資金；及(ii) 概無購買發售股份的承配人及公眾人士慣於就購買、出售、投票或以其他方式處置以其名義登記或以其他方式持有的股份接受本公司、任何董事、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現有股東或其任何子公司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的指示。

國際發售的承配人包括以下各方：

基石投資者

投資者 ^{附註1}	獲分配的發售股份數目	佔發售股份百分比	佔全球發售後已發行股本總額百分比	現有股東或彼等的緊密聯繫人
禾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禾榮科技」）	25,001,500	37.32%	8.01%	否
合富（中國）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富（中國）」）	6,600,500	9.85%	2.12%	否
蘇州市戰興投產業基金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蘇州戰興投」）	1,650,000	2.46%	0.53%	否
總計	33,252,000	49.63%	10.66%	

附註：

(1) 有關基石投資者的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基石投資者」一節。

禁售承諾

控股股東

名稱	於本公司持有的 上市後須遵守 禁售承諾的 股份數目	上市後須遵守禁 售承諾的本公司 股權百分比	須遵守禁售 承諾的最後一天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佳世達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附註1}	232,736,837	74.61%	2026年6月21日 (首六個月期間) ^{附註2} 2026年12月21日 (第二個六個月期間) ^{附註3}
明基電通股份有限公司 (「明基電通 股份有限公司」) ^{附註1}	85,023,956	27.26%	2026年6月21日 (首六個月期間) ^{附註2} 2026年12月21日 (第二個六個月期間) ^{附註3}
達利貳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達利貳投資」) ^{附註1}	65,023,956	20.84%	2026年6月21日 (首六個月期間) ^{附註2} 2026年12月21日 (第二個六個月期間) ^{附註3}
達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達利投資」) ^{附註1}	25,000,000	8.01%	2026年6月21日 (首六個月期間) ^{附註2} 2026年12月21日 (第二個六個月期間) ^{附註3}
Darly Venture (L) Ltd (「Darly Venture (L)」) ^{附註1}	14,157,800	4.54%	2026年6月21日 (首六個月期間) ^{附註2} 2026年12月21日 (第二個六個月期間) ^{附註3}
總計	232,736,837	74.61%	

附註：

- (1) 達利貳投資由明基電通股份有限公司全資擁有，而明基電通股份有限公司、達利投資及 *Darly Venture (L)* 均由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明基電通股份有限公司被視為於達利貳投資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而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被視為於明基電通股份有限公司、達利投資、*Darly Venture (L)* 及達利貳投資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根據相關上市規則／指引材料，首六個月期間的規定禁售期於2026年6月21日結束。控股股東可於所示日期後出售或轉讓股份，惟該控股股東須仍為控股股東。
- (3) 根據相關上市規則／指引材料，第二個六個月期間的規定禁售期於2026年12月21日結束。控股股東於所示日期後將不再被禁止出售或轉讓股份。

基石投資者

名稱 ^{附註1}	於本公司持有的 上市後須遵守禁 售承諾的股份數 目	上市後須遵守禁 售承諾的本公司 股權百分比	須遵守禁售 承諾的最後一天 ^{附註2}
禾榮科技	25,001,500	8.01%	2026年6月21日
合富(中國)	6,600,500	2.12%	2026年6月21日
蘇州戰興投	1,650,000	0.53%	2026年6月21日
總計	33,252,000	10.66%	

附註：

- (1) 有關基石投資者的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基石投資者」一節。
- (2) 根據相關基石投資協議，規定禁售期於2026年6月21日結束。基石投資者於所示日期後將不再被禁止出售或轉讓股份。

承配人集中度分析

承配人*	獲配發股份數目	配發佔國際發售的百分比	配發佔發售股份總數的百分比	上市後所持股份數目	佔上市後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百分比
最大	25,001,500	41.46%	37.32%	25,001,500	8.01%
前5大	40,356,000	66.93%	60.23%	40,356,000	12.94%
前10大	48,302,000	80.10%	72.09%	48,302,000	15.48%
前25大	60,125,000	99.71%	89.74%	60,125,000	19.27%

附註：

* 承配人排名基於配發予承配人的股份數目。

股東集中度分析

股東*	獲配發股份數目	配發佔國際發售的百分比	配發佔發售股份總數的百分比	上市後所持股份數目	佔上市後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百分比
最大	0	0.00%	0.00%	232,736,837	74.61%
前5大	35,311,000	58.56%	52.70%	273,305,885	87.61%
前10大	45,337,000	75.19%	67.67%	283,331,885	90.83%
前25大	59,096,000	98.00%	88.20%	298,590,885	95.72%

附註：

* 股東排名基於股東於上市後所持的股份數目。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基準

待招股章程所載的條件獲達成後，公眾人士提出的合共9,291份有效申請將按下列基準有條件分配：

申請 股份數目	有效 申請數目	配發／抽籤基準	獲配發 股份佔所 申請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甲組			
500	6,679	6,679名中3,340名獲發500股股份	50.01%
1,000	792	792名中428名獲發500股股份	27.02%
1,500	241	241名中138名獲發500股股份	19.09%
2,000	211	211名中135名獲發500股股份	16.00%
2,500	146	146名中110名獲發500股股份	15.07%
3,000	104	104名中87名獲發500股股份	13.94%
3,500	34	34名中31名獲發500股股份	13.03%
4,000	122	500股股份	12.50%
4,500	37	500股股份加上37名中3名獲發額外500股股份	12.01%
5,000	332	500股股份加上332名中50名獲發額外500股股份	11.51%
6,000	40	500股股份加上40名中14名獲發額外500股股份	11.25%
7,000	24	500股股份加上24名中13名獲發額外500股股份	11.01%
8,000	28	500股股份加上28名中19名獲發額外500股股份	10.49%
9,000	48	500股股份加上48名中41名獲發額外500股股份	10.30%
10,000	146	1,000股股份	10.00%
15,000	54	1,000股股份加上54名中18名獲發額外500股股份	7.78%
20,000	35	1,000股股份加上35名中23名獲發額外500股股份	6.64%
25,000	32	1,500股股份	6.00%
30,000	28	1,500股股份加上28名中10名獲發額外500股股份	5.60%
35,000	11	1,500股股份加上11名中7名獲發額外500股股份	5.19%
40,000	11	2,000股股份	5.00%
45,000	9	2,000股股份加上9名中3名獲發額外500股股份	4.81%
50,000	25	2,000股股份加上25名中15名獲發額外500股股份	4.60%
60,000	12	2,500股股份	4.17%
70,000	7	2,500股股份加上7名中4名獲發額外500股股份	3.98%
80,000	6	3,000股股份	3.75%
90,000	6	3,000股股份加上6名中3名獲發額外500股股份	3.61%
100,000	39	3,500股股份	3.50%
200,000	8	6,500股股份	3.25%
300,000	5	9,500股股份	3.17%
400,000	3	12,500股股份	3.13%

9,275 甲組獲接納申請人總數：5,337

申請股份數目	有效申請數目	配發／抽籤基準	獲配發股份佔申請總數的概約百分比
乙組			
500,000	9	109,000股股份	21.80%
700,000	1	152,500股股份	21.79%
900,000	1	195,500股股份	21.72%
1,000,000	1	217,000股股份	21.70%
1,500,000	2	324,500股股份	21.63%
2,000,000	1	432,000股股份	21.60%
3,350,000	1	723,000股股份	21.58%

16 乙組獲接納申請人總數：16

截至本公告日期，此前存放於指定代理人賬戶的相關認購款項已匯回至所有香港結算參與者的賬戶。投資者如有任何查詢，請聯絡其相關經紀。

遵守上市規則和指引

董事確認，除已獲豁免及／或已取得同意的上市規則外，本公司已遵守有關本公司股份配售、配發及上市的上市規則及指引材料。

董事確認，就彼等所知，除應付的任何經紀佣金、會財局交易徵費、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外，本公司、控股股東、董事或銀團成員並無直接或間接向任何承配人或公眾人士（視情況而定）提供回佣，以及彼等就所認購或購買的每股發售股份應付的代價與本公司釐定的最終發售價相同。

免責聲明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不會直接或間接於或向美國（包括其領土及屬地、美國任何州及哥倫比亞特區）發佈、刊發、派發。本公告並不構成或組成在美國境內購買或認購證券的任何要約或招攬的一部分。本公告所述證券並無亦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登記。發售股份並無亦將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證券法登記，且不得在美國境內或向美國或以美國人士（定義見S規例）的名義或為其利益提呈發售或出售，惟於獲豁免或毋須遵守美國證券法的登記規定的交易除外。

發售股份根據美國證券法S規例在美國境外以離岸交易方式提呈發售及出售。本公司將不會在美國公開發售證券。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本公告並非招股章程。潛在投資者在決定是否投資於所提呈發售的股份前，應細閱基醫院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所刊發日期為2025年12月12日的招股章程以了解本公告所述有關全球發售的詳細資料。

* 發售股份的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香港包銷商）有權於上市日期（目前預期為2025年12月22日（星期一）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之前任何時間，在發生招股章程「包銷－包銷安排及開支－香港公開發售－終止理由」一段所載任何事件的情況下，即時終止其於香港包銷協議項下的義務。

公眾持股量及自由流通量

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假設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授出的購股權未獲行使），78,438,164股股份（佔已發行股本總額約25.14%）已就上市規則第8.08(1)條計入公眾持股量，高於上市規則第8.08(1)條所規定須由公眾持有股份百分比25%，因此於上市時符合上市規則第8.08(1)條。

各基石投資者已同意於上市日期後遵守禁售期規定。因此，於上市後基石投資者所持有的股份將不會計入上市時的本公司股份自由流通量。按最終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9.34港元計算，本公司滿足上市規則第8.08A(1)條項下的自由流通量要求。

董事確認，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i)概無承配人將個別獲配售緊隨全球發售後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10%以上；(ii)緊隨全球發售後將不會有任何新主要股東；(iii)本公司三大公眾股東於上市時持有不超過公眾持有的股份的50%，符合上市規則第8.08(3)條及第8.24條；及(iv)於上市時將有至少300名股東，符合上市規則第8.08(2)條。

開始買賣

僅在全球發售已成為無條件以及招股章程「包銷－包銷安排及開支－香港公開發售－終止理由」一節所載終止權利未有行使的情況下，股票方會於香港時間2025年12月22日（星期一）上午八時正成為有效的所有權憑證。投資者於獲發股票前或股票成為有效的所有權憑證前買賣股份，須完全自行承擔風險。

假設全球發售於2025年12月22日（星期一）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或之前成為無條件，預期股份將於2025年12月22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開始在聯交所交易。股份將以每手500股股份進行交易。股份的股份代號為2581。

承董事會命
明基醫院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蕭澤榮

香港，2025年12月19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及擬任董事包括：(i)執行董事蕭澤榮先生；(ii)非執行董事陳其宏先生、洪秋金女士及王黎明博士；及(iii)擬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周行一博士、王文聰先生及陳瑞杰先生。